



敬啟者：

貴子弟_____班_____擬參加由治港新政及治港新政教育基金會主辦之香港中文大學盧煜明教授分享會。相關活動詳情如下：

日期：	2024年12月2日（星期一）
活動時間：	下午3:30 - 下午5:00
活動地點：	黃大仙新蒲崗東華三院東蒲
集合時間及地點：	下午3:00 學校正門集合
解散時間及地點：	下午5:00 黃大仙新蒲崗東華三院東蒲自行解散
對象：	觀塘和黃大仙九龍東區之高中學生
費用：	全免
服飾要求：	須穿著整齊校服
負責老師：	阮盈方老師及黃展怡老師

現請 台端於回條上註明是否同意 貴子弟出席上述活動。如有任何疑問，請致電本校2320 4557與阮盈方老師聯絡。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謹啟

2024年11月29日



【回條】24162《香港中文大學盧煜明教授分享會》

請於12月1日或之前於網上回覆

敬覆者：

來函備悉，本人 同意 / 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香港中文大學盧煜明教授分享會，本人當督促敝子弟遵從導師之指導，並同意在校方合理安全措施下，學生之安全須自行負責。此外，茲聲明敝子弟健康良好，適宜參與此項活動。

此覆

基協中學羅校長

家長簽署：_____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_ 學號：_____

2024年____月____日